

关于开展 2023 年福州市专利保险项目征集 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县(市)区市场监管局（知识产权局）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方案（2023—2025年）》（国办发〔2023〕37号）提出的“完善知识产权保险服务体系”和国家、省、市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“十四五”规划中提出的“鼓励知识产权保险”工作要求，推动我市专利保险试点工作，拓展企业知识产权保护渠道，降低企业知识产权保护风险，提升企业知识产权保护能力。现组织开展 2023 年福州市专利保险项目征集申报工作。

一、申报条件

1. 申报单位须是福州市辖区内注册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，优先推荐市级（含）以上知识产权示范（优势）企业。
2. 所申报专利必须是专利权属关系清楚、维持有效的专利。

二、专利保险类型

1. 专利执行保险
2. 侵犯专利权责任保险
3. 知识产权海外侵权责任保险
4. 专利被侵权损失保险

三、申报材料

1. 《保险投保单》及专利投保清单电子文档。
2. 企业三证合一扫描件。

四、扶持政策

1. 专利保险保费补贴

(1) 补贴政策:**省级政策:**对我省企事业单位购买知识产权保险, 保险涉及专利执行险及专利被侵权损失险的, 给予 50% 比例的保费补贴。**市级政策:**对企业购买专利保险按实际支出保费的 50% 给予补贴, 每家企业每年补贴不超过 5 万元。同一项目不得同时享受省级和市级补贴。

(2) 补贴方式:**省级补贴:**按省局通知要求。**市级补贴:**保费补贴在保险期结束后由市知识产权发展保护中心每年集中补贴, 其中, 专利权质押贷款保证保险的保费补贴, 须待该笔贷款列入福建省企业专利权质押贷款贴息项目后予以补贴。

2. 将专利保险投保列入各级知识产权示范(优势)企业、专利奖及知识产权贯标培育企业等项目申报和复核加分指标。

五、注意事项

1. 企业直接向保险公司投保(具体见参考材料)。

2. 不同专利权人需分别进行投保。

3. 项目征集申报截止时间: 2024 年 1 月 10 日。

4. 企业投保后, 请将投保单、专利投保清单、发票(均为扫描件)、企业银行信息表发 252766973@qq.com, 以供保费补贴时用。

5. 根据示范(优势)企业工作要求, 本年度新认定的各级知识产权示范优势企业(名单见附件)必须开展专利保险项目对接工作(原则上每家企业投保数量不少于 10 件专利, 或保费不低于 4000)。

6. 各县(市)区市场监督管理局(知识产权局)按照通知要求, 组织辖区内企业申报, 完成情况将做为年度市场监管综合评

价考核参考内容。

附件 1：2023 年新认定的知识产权示范(优势)企业名单

附件 2：企业银行信息表

联系人：

1. 福州市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 吴桐

电话:22032281

E-mail:wqzx2038@163.com

2. 福州市知识产权发展保护中心专利管理科 林珊 林丽媛

电话:22032302 22032312

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3 年 12 月 8 日